

九点钟了，游艺剧院的大厅里还空荡荡的。二楼楼厅和正厅前座有几个等待开演的观众，在只亮一半的枝形吊灯暗淡的光线下，隐没在石榴红绒面座椅里。被暗影淹没的幕布像一块大红斑；台上静悄悄的，脚灯都没有亮，乐谱架七零八落。只在上面的第四层楼座，不断有人喧哗，夹杂着呼唤声和笑声；那里，在金色框架的大圆窗下，坐了一排排观众，头上戴着便帽或鸭舌帽，而天花板的圆拱顶四周，画了一些女人和裸体童子，在被煤气灯光映成绿色的天空飞翔。不时出现一位女引座员，手里捏着票根，把一位先生和一位太太领到他们的座位。先生穿礼服，太太体态苗条，挺着胸部，抬眼慢慢地四下张望。

正厅前座出现了两个年轻人，站在那里举目四顾。

“我说对了吧，埃克托，”年龄大的一个，即蓄小黑胡子的那个高个子青年说道，“我们进来得太早了。你应该让我把雪茄抽完的。”

一位女引座员正好走过。

“哟！福什里先生，”她亲热地招呼道，“半个钟头还开不了演呢。”

“那么广告上为什么写九点开演？”埃克托瘦长的脸上现出恼火的样子，咕哝道，“今天早上，在戏里担任角色的克拉莉丝还肯定地告诉我准八点开演呢。”

他们沉默了一会儿，抬眼搜索黑暗中的包厢，可是包厢里都糊着绿纸，更显得黑乎乎的。楼下的包厢完全隐没在黑暗里。楼

厅的包厢里，只有一位胖太太，趴在丝绒包的栏杆上。左右两侧高高的柱子间，那些挂着带流苏的垂饰的包厢里还空无一人。白色和金色的正厅，衬托着浅绿色，在水晶大吊灯半明半暗的灯光映照下，仿佛弥漫着微尘。

“你为露茜买到了侧包厢票吗？”埃克托问道。

“买到了，”另一个答道，“不过，没少费劲……啊！别担心，露茜是不会早到的。”

他有点想打呵欠，忍住了，沉默片刻说道：

“你真好运气，头一回看首场公演就遇上《金发爱神》。这出戏的演出肯定是今年一件大事。大家都议论半年了。嘿！亲爱的，那音乐才真叫棒哩！……博德纳夫实在精明，把这出戏留到博览会期间才公演。”

埃克托毕恭毕敬地听着。他问道：

“还有扮演爱神的那个新明星娜娜呢，你认识吗？”

“哎，行啦！又是这个问题！”福什里双手一扬嚷起来，“从早上起，谁都拿娜娜来烦我。我遇到不止二十个人，这个问娜娜，那个问娜娜。我怎么知道！难道巴黎的妞儿我都认识吗？……娜娜是博德纳夫的新发现，不消说是个好货！”

说完他平静了。但这空荡荡的大厅，这昏暗的灯光，这教堂般静穆的气氛，以及静穆中叽叽咕咕的说话声和开关门的声音，还是使他感到不快。

“哎！不行，”他突然又说道，“在这里干等，人都要等老啦。我可得出去……说不定到下面能碰上博德纳夫呢。他会向我们提供一些细节的。”

楼下大理石铺的宽大前厅是检票处。观众开始进场了。从敞开的三道栅栏门望出去，四月迷人的夜晚，大街上车水马龙，灯光灿烂，好一派热闹景象。辚辚驶来的马车戛然停住，车门打开又砰的一声关上，三五成群的观众进了大门，滞留在检票处，然

后走到前厅尽里登上左右两边的楼梯。女人们扭动着腰肢，慢腾腾地拾级而上。这间前厅的装饰是拿破仑时代式的，非常简单，看上去像纸板做的圣殿列柱廊。光秃秃的灰白色墙壁上，张贴着黄色的巨幅海报，在强烈的灯光照耀下，格外触目，上面用大黑体字写着娜娜的名字。

一些先生像是经过时被吸引住了，在海报前驻足观看；另一些先生则站在旁边闲聊，堵塞了入口。售票处一个粗壮的男人，宽大的脸盘刮得干干净净，粗声粗气回答着央求买票的人。

“那就是博德纳夫。”福什里一边下楼梯一边说道。

经理已经瞥见他，远远地嚷道：

“喂！你这个人真够交情呀！你就是这样答应为我写文章的吗？……今儿早上我翻开《费加罗报》一看，一个字也没有！”

“别急嘛。”福什里回答，“总得让我先认识你的娜娜，才能写文章介绍她……再说，我什么也没答应过你。”

为了不让对方继续说下去，他就介绍他的表弟埃克托·德·拉·法卢瓦兹，一位到巴黎来完成学业的小伙子。经理一眼就把小伙子看了个透彻，而埃克托却激动地上下打量他。啊，此人就是博德纳夫，这个驯服女人的专家。他调教女人，就像一位苦役犯监工；脑子里经常冒出做广告的新招，说话粗声粗气，又吐唾沫，又拍大腿，厚颜无耻，思想专横！埃克托觉得应该说句恭维话，便用笛子般的声音说道：

“你的戏院……”

博德纳夫是个喜欢一针见血的爽快人，不动声色地用一句粗话打断他：

“你就说我的妓院吧。”

福什里赞同地笑起来。拉·法卢瓦兹呢，想说的恭维话给堵在嗓子眼里，觉得博德纳夫的话挺刺耳，还是装出品味的样子。这时，经理看见一位戏剧评论家，赶忙过去和他握手；那位评论家的

专栏文章颇有影响。等到经理回来时，拉·法卢瓦兹已恢复常态。他担心自己显得过于拘谨，被对方看成乡巴佬。

“据说，”他非要搭讪句话不可，便又说道，“据说娜娜有副好嗓子。”

“她呀！”经理耸耸肩膀大声说道，“好副破锣嗓子！”

小伙子赶紧补充一句：

“而且据说她是一位出色的演员。”

“她！……一堆肥肉。在舞台上连手脚都不知往哪儿放。”

拉·法卢瓦兹脸微微一红。他都给闹糊涂了，期期艾艾地说道：

“今晚的首场公演我是不会放过的，我早就知道你的戏院……”

“你就说我的妓院吧。”博德纳夫俨然是个很自信的人，又一次冷冷地、固执地打断他。

福什里一声不响打量着进来的女士们，这时见表弟张口结舌，笑也不是，生气也不是，便来给他解围。

“你就满足博德纳夫，按他的雅兴称呼他的戏院吧，既然他高兴这样称呼……而你，老兄，别对我们卖关子了。如果你的娜娜既不会唱歌，也不会演戏，那么你这出戏就会砸锅，不会有别的结果。再说，我还真担心你会砸锅哩。”

“砸锅！砸锅！”经理涨红了脸嚷道，“难道一个女人非懂得唱歌和演戏不可吗？哎！老弟，你真是榆木脑瓜。娜娜有别的玩意儿，真是的！足以抵得上其他一切的玩意儿。我早就觉察到，那玩意儿在她身上表现得特别强烈哩！除非我是个嗅觉不灵的笨蛋……等着瞧好了，等着瞧好了。她一出场，全场不垂涎三尺才怪呢！”

他兴奋得发抖的双手一扬。这番话一吐出，如释重负，他又低声自我咕哝道：

“是的，她很有出息。哎，真见鬼！对，她很有出息……一个

婊子，哈，一个婊子！”

在福什里一再追问下，他不得不提供了一些细节，其语言之粗俗，令埃克托·拉·法卢瓦兹感到难堪。他认识了娜娜，想把她推上舞台，恰巧他正缺一个人扮演爱神。他是不会为一个女人费很长时间心思的，迫不及待地立刻把她推出去让观众一饱眼福。可是，这个高个子妞儿的到来，在他的戏班子里引起了一大堆麻烦。他原来的明星罗丝·米尼翁，一个出色的女演员和讨人喜爱的女歌手，感到来了一个竞争对手，非常恼火，威胁说要甩手不干了。为了登海报的事，他妈的简直吵翻了天！临了，他决定把两个女演员的名字用同样大小的字印在海报上。他可不能容忍别人来烦他。他的那些小娘儿们——他这样称呼他的女演员——不管哪一个，西蒙娜也好，克拉莉丝也好，行动上稍稍出点格，他就会朝她屁股上踢一脚。不这样，日子就没法过。这些婊子，他拿她们卖钱，清楚她们每个人的身价！

“瞧！”他打住话头说道，“米尼翁和斯泰内来了。这两个人总是形影不离。你知道，斯泰内开始厌倦罗丝了，所以罗丝的丈夫就寸步不离跟着他，生怕他溜掉。”

剧院挑檐下一排煤气灯，把白炽的光射在人行道上，道旁两棵翠绿的小树被映照得清清楚楚，一根柱子也给照得白白的，连上面所贴海报的字也历历在目。灯光之外的大街，则夜色浓重，闪烁着点点灯火；朦胧之中，行人熙来攘往。许多观众并不马上入场，待在剧院外聊天，抽雪茄；排灯照得他们脸色灰白，把他们黑黑的、短短影子投在柏油马路上。

米尼翁是个五大三粗的汉子，生着一个方脑袋，看去像集市上卖艺的大力士。他挽住银行家斯泰内的胳膊，拖着他在人群里挤开一条路。银行家个子矮小，但已有点大腹便便，圆圆的脸盘两边，蓄了一圈灰白颊须。

“怎么样？”博德纳夫对银行家说道，“你昨天在我办公室里

见到的就是她。”

“哦！那就是她。”斯泰内叫起来，“我当时倒是估摸是她。只是她进去时我正好出来，根本没看清。”

米尼翁垂着眼皮在一旁听着，不耐烦地转动着指头上一枚大钻石戒指。他听出他们议论的是娜娜，注意到随着博德纳夫对他的新明星的描绘，银行家眼睛里燃起了欲火，他便插嘴说：

“不要再谈下去了，亲爱的，一个臭婊子！观众会毫不客气地把她轰出去的……你知道，斯泰内老弟，我太太在她的化妆室等着你呢。”

他想把斯泰内拉走，但斯泰内不肯离开博德纳夫。在他们面前，观众排着队把检票处挤得水泄不通，一边吵吵嚷嚷，而在他们的吵嚷声中，不时传出娜娜这个两个音节的名字，又清脆又响亮。站在海报前的男人，大声念着这个名字；其他从海报前经过的男人，也用询问的口气念着这个名字；女人们则脸上露出几分不安的微笑，也好奇地重复着这个名字。没有人认识娜娜。这个娜娜是从什么地方冒出来的？于是，人群中传开了种种流言，有些人还相互咬着耳朵打趣。这个名字，这个小名，叫起来亲切，简直像一种抚摩，每张嘴都爱呼唤。只要发出这两个音节，人群就兴奋、快乐起来。一种好奇的狂热激动着每个人。这是巴黎式的好奇，其强烈程度不亚于热病发作。人人都想看娜娜。一位太太裙子的镶边给踩掉了，一位先生的帽子也给挤丢了。

“哎！你们问得太多啦！”博德纳夫冲着二十来个围住他问这问那的人嚷道，“你们马上就要看到她啦……我走了，有事等着我呢。”

他跑掉了，看见观众的热情被点燃了，不禁喜在心头。米尼翁耸耸肩膀，提醒斯泰内，罗丝正等他去看看她准备第一幕穿的服装。

“看！露茜来了。在那边，正下马车。”拉·法卢瓦兹对福什里

说道。

不错，露茜·斯特华来了。这是一个又矮又丑的女人，四十岁上下，脖子太长，面容消瘦而疲乏，两片厚嘴唇显得既亲昵又热烈，倒是给她增添了几分魅力。她带来了卡罗莉娜和她母亲。卡罗莉娜花容月貌，却冷若冰霜；她母亲则端庄持重，步履迟缓。

“你来和我们一块看吧。我给你留了一个位置。”露茜对福什里说。

“啊！我可不去，坐在包厢里什么也看不见！”福什里回答，“我有一张座票，宁愿坐在正厅前座。”

露茜生气了。难道福什里不敢与她一块公开露面吗？不过，她的火气很快消了，转到另一个话题：

“你为什么不早告诉我你认识娜娜？”

“娜娜！我从来没见过。”

“真的吗？有人肯定你和她睡过觉呢。”

这时，站在他们面前的米尼翁将一个指头贴在嘴唇上，示意他们不要再说了。露茜问为什么，他指一指从旁边经过的一个青年，悄声说道：

“那就是娜娜的情郎。”

大家转过头看那青年。他的确风度翩翩。福什里认出他是达盖内，一个在女人身上花了三十万法郎的小伙子，现在做点小的股票投机买卖，以便赚点钱，不时给女人送送鲜花，或请她们吃一两顿晚饭。露茜觉得他有一对漂亮的眼睛。

“啊！瞧，布朗施来了。”露茜叫起来，“就是她告诉我你和娜娜睡过觉。”

布朗施·德·西弗里是位胖胖的金发女郎，一张俊俏的脸圆乎乎的。陪伴她的男子却很瘦小，但仪表讲究，十分高雅。

“克萨维耶·德·旺朵夫伯爵。”福什里悄声向拉·法卢瓦兹介绍道。

伯爵和记者握了握手，而布朗施却和露茜激烈地争执起来。她们俩的裙子，一条蓝色，一条红色，都镶了边饰，堵住了通道；她们嘴里一再说出了娜娜的名字，声音尖尖的，引得过路的人都驻足倾听。德·旺朵夫伯爵领着布朗施走了。现在，娜娜这个名字像回声似的，响彻前厅的各个角落，而且等待越久，呼唤的声音越来越高，欲望越来越强烈。这戏到底还开演不开演？不少观众掏出怀表看时间；迟到的观众不等马车停稳就往下跳；一群群观众离开人行道进入剧院。闲逛的人慢步穿过煤气灯照亮的空地，伸长脖子往剧院里张望。一个顽童吹着口哨走过来，在剧院门口的海报前停下脚步，扯开嗓门怪声怪气地喊道：“喂！娜娜！”随即趿着破拖鞋，屁股蛋儿一扭一扭地走了，引起一片哄笑。一些衣冠楚楚的绅士也跟着喊起来：“娜娜，喂！娜娜！”人们你推我挤，检票处吵了起来，喧哗声越来越响，只听见嗡嗡的人声里这里呼唤娜娜，那里要求娜娜。一种愚陋的思想、粗俗的性感支配了人们的头脑。

在这片喧闹声中，终于响起了开演的铃声。就听见从剧院门口直到大街上一片嚷声：“响铃啦！响铃啦！”人们你推我挤，争先恐后，检票处不得不增加了人数。米尼翁一副不安的样子，终于又抓住了没去看罗丝着戏装的斯泰内。拉·法卢瓦兹听见第一声铃响，就赶忙拉着福什里，在人群里挤出一条路，生怕错过了序曲。观众这样互不相让地拥挤，使露茜·斯特华大为恼火。真是一些粗鄙的人，居然对妇女也推推搡搡！她与卡罗莉娜·埃凯母女俩走在最后面。现在前厅里已经没有人了；外面的大街上，仍保持着持续不断的嘈杂声。

“就好像他们演出的戏出出都精彩似的！”露茜一边上楼梯，一边唠叨。

剧场里面，福什里和拉·法卢瓦兹站在他们的座位前面，再次举目四顾。现在整个剧院灯火辉煌，枝形水晶吊灯长长的煤气火

苗，放射出黄色和玫瑰色的光芒，从拱顶上折射下来，把一层的正厅照得通亮。座椅石榴红的绒罩布闪闪发光，黄色的墙壁金光夺目；天花板的色彩过于强烈，但下面各种浅绿色的装饰，使耀眼的金光变得比较柔和。舞台前那排脚灯升高了，强光突然射到大红幕布上，像着了火似的；幕布又厚又垂，有着童话里的宫殿般的富丽堂皇，与台口两边粗陋的框壁适成鲜明对照。金色的框壁现出一条条裂纹，露出了里面的泥灰。场子里开始热起来。乐师们对着乐谱架调整乐器，笛子发出轻快的颤音，号角像在低沉地叹息，小提琴悦耳的声音在沸沸扬扬的人声之上飘荡。所有观众都在说话，你推我搡，冲锋似的争占座位。外面的走廊里更是拥挤不堪，无尽的人流好不容易才通过各道门拥进场子。人们相互打招呼，衣裙相互摩擦；在连续不断的女人裙子和帽子中间，夹杂着黑色的男人燕尾服或长礼服。一排排座位渐渐坐满了人，就见这里露出一个女人特别显眼鲜艳的衣服，那里一个轮廓秀气的头低下珠光熠熠的发髻，一个包厢里露出一角白若凝脂的肩膀。大多数女人安闲地坐在座位上，懒洋洋地摇动着扇子，一边观看拥挤的人群。前座的一些年轻绅士站在座位旁，敞开坎肩，钮孔上别着栀子花，戴手套的手举着望远镜。

两位表兄弟寻找着熟悉的面孔。米尼翁和斯泰内并肩坐在楼下的包厢里，手腕子搁在天鹅绒包的栏杆上。布朗施·德·西弗里似乎一个人独占了楼下的一个边包厢。但拉·法卢瓦兹特别留心达盖内。达盖内坐在正厅前座，在他和福什里前两排。他旁边坐着一个很年轻的小伙子，顶多十七岁，看样子是个逃学的中学生，瞪着一双天真的大眼睛。福什里打量他时还冲他微微一笑。

“二楼楼厅那位太太是谁？”拉·法卢瓦兹突然问道，“旁边坐着一位穿蓝衣服姑娘的那位。”

他指了指一位胖妇人。那妇人的胸襟绷得紧紧的，一头已变成白色的金发染成了黄色，一张圆胖胖的脸，给胭脂抹得红红的，

额上像小姑娘似的垂着短发，使整个脸显得臃肿。

“那是佳佳。”福什里淡然答道。

见表弟听了这名字现出摸不着头脑的样子，他补充道：

“你不认识佳佳？在路易－菲力普在位初期，她曾经是一代尤物呢，现在不管去哪里，总带着她女儿。”

那姑娘，拉·法卢瓦兹一眼都没看。有幸一睹佳佳的风采，他万分激动，目光再也离不开她。他觉得她还很有风韵，只是不好意思说出口。

这时，乐队指挥将指挥棒一挥，乐师们开始演奏序曲。还不断有观众进来，场子里乱腾腾的局面有增无减。都是专门看首场公演的观众，每次总是这些人，其中不少是亲密朋友，彼此重逢，笑容满面。一些老观众，见面就打招呼，随随便便，轻轻松松，连帽子也不脱。整个巴黎——文学界、金融界、娱乐界的巴黎全在这里，还有许多新闻记者，为数不多的作家，交易所的投机家，数量比良家妇女多的烟花女子。总之，这是奇特地聚集于一堂的一批人，其中有形形色色的天才，却受到形形色色的恶癖戕贼，每张脸上都流露出同样困乏、同样兴奋的神色。福什里经不住表弟问这问那，就指点他看各报社和各俱乐部的包厢，然后一一向他介绍戏剧评论家。其中有一个形同槁木的瘦子，两片薄薄的嘴唇，俨然是一副爱恶语伤人的样子；尤其是一个胖子，一副挺憨厚的样子，懒洋洋地靠在旁边一个淳朴的姑娘肩头，用充满父爱的目光深情地注视着她。

福什里突然停止了介绍，因为他惊奇地发现，拉·法卢瓦兹正与对面包厢里一个人打招呼。

“怎么！”他说道，“你认识缪法·德·伯维尔伯爵？”

“唔。早就认识啦。”埃克托回答，“缪法家有个田庄与我家的田庄相邻，我经常上他们家。伯爵夫妇俩与他的丈人德·舒阿侯爵住在一起。”

埃克托见表兄现出惊讶的样子，十分得意，出于虚荣心，又进一步介绍了一些细节：侯爵是国务参事，伯爵则在不久前被任命为皇后的内侍。福什里抬起望远镜观察伯爵夫人，只见她有一头褐发，肌肤白皙丰润，一对黑溜溜的眼睛十分动人。

“幕间休息时你给我引见一下，”福什里说道，“伯爵我见过面，不过我希望成为他们家星期二聚会的常客。”

从上面的楼座传来有力的嘘声。序曲已经开始，人还在不断进来。迟到者迫使整排人站起来为之让路；包厢门开关得砰砰响；有人在走廊里扯开嗓门争吵。说话声一刻不停，恰如黄昏时分一大群麻雀叽叽喳喳。场子里一片混乱，人头攒动，手臂挥舞，坐下的人尽量想把腿脚伸得舒服些，站着的人硬是站在那里想最后向全场望几眼。正厅昏暗的后排传来愤怒的“坐下！坐下！”的呼喊。一种激动的情绪传遍了全场：终于就要看到这个名字如雷贯耳的娜娜，看到全京城议论了一个星期的娜娜了。

“瞧！”一直没有停止说话的拉·法卢瓦兹突然叫起来，“有一位先生陪伴露茜。”

他目不转睛地盯住舞台右侧的包厢。卡罗莉娜和露茜坐在前面，后面依稀看见卡罗莉娜母亲端庄的面容和一个高个子青年的侧影。那青年有一头漂亮金发，仪表非常讲究。

“看呀，”拉·法卢瓦兹又一次说道，“露茜包厢里有位先生。”

福什里这才用望远镜向舞台右侧的包厢望去，但立刻转过头来。

“唔！那是拉博德特嘛。”他以满不在乎的口气咕哝了一句，意思似乎是说：那位先生坐在露茜包厢里，不论谁都会觉得是一件自然的、无关紧要的事。

后面有人喊：“安静！”他们不得不闭嘴。现在整个场子一片肃静，从正厅前座到楼座，一排排脑袋挺得笔直，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台上。这出《金发爱神》第一幕的地点是奥林匹斯山。山用

纸板做成，背景是几朵浮云，右边是主神朱庇特的宝座。首先出场的是彩虹女神和酒童。他们在一队天国仆人的帮助下，一边齐声歌唱，一边为诸神开会布置座位。只有雇来捧场的人鼓掌喝彩，观众暂时还摸不着头脑，还在等待。然而，拉·法卢瓦兹却为克拉莉丝·贝尼鼓了掌。克拉莉丝是博德纳夫的小娘儿们中的一个，扮演彩虹女神，身穿蓝色戏装，腰系一条宽大的七色彩带。

“你知道，为了系那条彩带，她脱掉了衬衫哩。”拉·法卢瓦兹对福什里说道，故意亮开嗓门，让其他人听见，“今儿早上我们试过，衬衫如果不脱掉，就会在腋下和背上露出来。”

这时，场子里微微骚动起来。原来罗丝·米尼翁扮演成月亮女神登台了。她又瘦又黑，像一个又丑又可爱的巴黎顽童，无论身体和相貌，都不配演这个角色，但她丑中颇显示出魅力，仿佛她本身就是对她所扮演的角色的讽刺。她上场时唱的曲子和歌词都非常蹩脚，意思是埋怨战神想抛弃她去追求爱神。她唱得十分拘谨，有点羞答答的，但充满轻佻的暗示，挑逗得观众兴奋起来了。她丈夫和斯泰内并肩坐在一起，露出了得意的笑容。当观众非常喜欢的男演员普吕利埃登场时，全场欢呼起来，因为他装扮成将军，即田舍花园里的战神模样，头上插一根很大的羽翎，腰间佩一柄高及肩头的长剑。他厌倦了月神，因为月神在他面前总摆出一副盛气凌人的架势。为此，月神发誓要监视和报复他。这段二重唱以滑稽的蒂罗尔山歌调结束。普吕利埃的声音像只发怒的公猫，唱得令人捧腹。他以走红的青年男主角自居，摆出一副自命不凡的派头，但又十分讨人喜欢，一对眼珠子骨碌碌转动，俨然是一个英雄好汉，引得包厢里的女士们不停地尖笑。

随后，观众的热情低落了。接下来几场戏十分沉闷乏味。直到老演员博斯克头戴一顶大得出奇的王冠，扮演成愚笨的主神朱庇特登台，为了厨娘的账目，与天后朱诺吵嘴，观众的情绪才稍许活跃起来。但海神、地狱神、智慧女神和其他神祇一个接一个

出场，几乎又把气氛破坏了。观众不耐烦了，场子里一片令人不安的低语声，而且越来越响。大家都觉得兴味索然，抬起头东张西望。露茜和拉博德特说说笑笑；德·旺朵夫伯爵在布朗施宽阔的肩膀后面探头探脑；福什里用眼角偷偷观察缪法夫妇。缪法伯爵神情严肃，像没看懂；伯爵夫人则似笑非笑，目光涣散，一副沉思的样子。突然，在这微微骚动的气氛中，被雇来捧场的人鼓起掌来，掌声很有节奏，像一队士兵在放枪。大家都转向舞台。这回总该是娜娜出场了吧？这个娜娜真是千呼万唤不出来。

出场的却是酒童和彩虹女神引领的一帮凡人，全是有身份的绅士，又全是受骗的丈夫。他们来向主神控告爱神，说她过分点燃了他们的妻子的欲火。这段合唱哀切而天真，间以流露真情的沉默，饶有兴味。剧场里一传十十传百地叫开了：“王八合唱！王八合唱！”大家希望这嚷声持续下去，便高喊：“再来一遍！”每个合唱队员长相都挺滑稽，的确配得上“王八”这个称呼，尤其有一个胖子，一张圆脸像一轮满月。这时火神怒气冲冲地上场，要找他已离家出走三天的妻子。合唱又开始，向火神这个王八神祈求帮助。火神这一角色由冯丹饰演。他是一个丑角，具有下流和独创的天才，身体随心所欲地狂扭乱摆，一副乡村铁匠的模样，套一头火红的假发，光着的膀子上文了许多被箭穿透的心。只听见一个女人情不自禁地高声嚷道：“啊！他真是个丑王八！”所有女人都笑着鼓起掌来。

接下来的一场戏显得特别冗长。朱庇特没完没了地召开诸神会议，研究受骗的丈夫们的请求。娜娜总是不出场！难道要留着她来谢幕不成？过久的等待终于使观众不耐烦了，场子里又响起嗡嗡的低语。

“情况不妙啊，”米尼翁喜形于色地对斯泰内说，“这一下够她好看的，你等着瞧吧！”

这时，舞台背景的云彩散开，爱神出现了。娜娜，一个年方

十八的姑娘，个子确实很高大很健壮。她穿着洁白的女神紧身衣，金色的长发自然地披在肩上，泰然自若地走到前台，向观众嫣然一笑，便唱起了主题歌：

薄暮时分，爱神游荡……

当她唱到第二句，全场观众立刻面面相觑。博德纳夫是开玩笑还是别出心裁？大家从来没有听过唱得这样不合调、这样蹩脚的声音。她的经理的评价是对的：她唱起歌来像面破锣，连在台上该保持怎样的姿势都不懂，一双手拼命往前伸，整个身体乱摇乱晃，令人觉得很不得体，甚至很俗气。正厅后座和楼座已经有人喝倒彩，还有人吹口哨。正在这时，前座一个正处于发育变嗓音阶段的少年，严肃地嚷了一句：

“棒极了！”

全场观众望去，原来是那个天真可爱的逃学的中学生。他瞪着一双漂亮的大眼睛，金发下的脸蛋因为看到了娜娜而显得非常兴奋。他发现大家都扭头看他，才意识到自己刚才情不自禁大嚷了一声，于是顿时满脸通红。观众都笑了起来，仿佛把刚才的不满全抛到了九霄云外，再也没人吹口哨。那些戴白手套的年轻绅士被娜娜优美的线条迷住了，如痴似醉地鼓起掌来。

“对！唱得好！棒极了！”

娜娜见全场笑了，自己也笑起来。愉快的气氛顿时倍增。这个漂亮妞儿，倒是蛮有趣哩！她笑的时候，下巴上现出一个讨人喜欢的小酒窝儿。她等待着，无拘无束，随随便便，一下子就与观众打成了一片。她向观众眨眨眼睛，仿佛是说：论演戏的本事，她一文不值，不过没关系，她有别的长处。她向乐队指挥摆摆手，意思是说：“继续吧，老伙计！”接着就开始唱第二段：

午夜时分，爱神经过……

声音还是那样酸溜溜的，但现在它巧妙地搔着了观众的痒处，使他们不时产生微微的战栗。娜娜始终笑吟吟的，樱桃小口显得十分光鲜，微微发蓝的大眼睛熠熠生辉。她兴奋得鼻子向上翘起，粉红色的鼻翼不断翕动，面颊像火一样通红。现在，观众一点也不觉得她看不顺眼了；相反，男士们都纷纷把望远镜对准了她。唱到这一段末尾时，她的嗓子全哑了。她情知唱不到头，便不慌不忙地将腰肢一扭，让薄薄的紧身衣下面圆圆的臀部凸现出来，同时收腹，使胸部高高挺起，向前伸出双臂。全场爆发出暴风雨般的掌声。她立刻转过身，向台里走去，让颈背对着观众；颈背上长满红棕色短发，像动物的茸毛一样，掌声更热烈了。

这一幕结尾的场面比较冷落，火神想给爱神一记耳光。诸神开会，决定先去凡间进行调查，然后再对受骗的丈夫们的控告做出答复。就在这时，月神偷听到爱神和战神谈情说爱，便发誓要在赴凡间调查期间监视他们俩。在这一幕里还有一场戏：由一名十二岁的小女孩扮演的小爱神，不管听到什么问题，总是用哭丧的声音回答：“是的，妈妈……不是，妈妈……”还一边用手指掏鼻孔。这一下惹火了朱庇特，他摆出主神的威严，把小爱神关进一间小黑屋子，罚她把“爱”这个动词的变位背二十遍。第一幕最后的大合唱比较吸引人，演员和乐队都演得十分精彩。幕布一落，被雇来捧场的人拼命鼓掌，想让全体演员出来谢幕，可是观众都已离开座位，向门口走去。

人们挤在一排排座椅之间，想走走不动，你推我搡，一边交换看法。只听见众口一词：

“糟透了！”

一位戏剧评论家说这出戏要大加删节。不过，戏本身怎么样无所谓，大家议论的主要是娜娜。福什里和拉·法卢瓦兹是头一批

出来的，在正厅前座外面的走廊里遇见了斯泰内和米尼翁。这条走廊又矮又窄，像矿井里的坑道令人窒息，只有几盏煤气灯照明。他们在右边的楼梯脚下停了一会儿，那里是楼梯扶手拐弯处，不受拥挤。楼上廉价座位的观众接二连三下来，大头鞋踩得楼梯咚咚响，黑礼服潮水般涌过；一位女服务员推着一张椅子，里面堆满衣服，拼命护着它不让人挤翻。

“我认识她！”斯泰内一见到福什里就大声说，“我肯定在什么地方见过她……我想是在俱乐部。当时她喝得醉醺醺的，是被人家搀扶离开的。”

“我也记得不大清楚了。”记者说，“我同你一样，肯定也见过她……”

他压低声音，笑着补充一句：

“可能是在老鸨特里贡家。”

“当然啰，肯定是在一个下流地方！”米尼翁说道，他显得义愤填膺，“随便让一个下流女人登台，观众还鼓掌欢迎，这真叫人恶心。要不了多久，舞台上就没有正经女人了……是的，我早晚要禁止罗丝演戏。”

福什里情不自禁地露出了微笑。楼梯上大头鞋响声不断，一个戴鸭舌帽的矮子拖长嗓门说：

“哎哟哟！她那身肉真肥，够饱餐一顿的。”

走廊里有两个人年轻人，头发烫得很卷曲，衣着考究，假领子露出两个硬领角，站在那里争论。其中一个一迭声地说道：“糟透了！糟透了！”并不说明理由。另一个则反驳说：“好精彩！好精彩！”也不屑于陈述理由。

拉·法卢瓦兹认为娜娜演得很好，但也小心翼翼地指出，她如果对自己的嗓子加以训练，就会演得更好。斯泰内本来已不再交谈，听到这评价，仿佛惊醒过来了。究竟怎么样还得等着瞧，后面几幕也许会彻底砸锅。观众的脸上虽然露出了好感，但他们的

心远远没有被打动。米尼翁断言，这出戏演不到终场。福什里和拉·法卢瓦兹去楼上的休息厅，米尼翁便抓住斯泰内的胳膊，靠在他肩上，咬着他的耳朵说道：

“亲爱的，你去看看我太太准备第二幕穿的服装吧……简直不像话。”

楼上的休息厅里，三盏水晶吊灯大放光明。表兄弟俩在门口犹豫了片刻。通过对开的玻璃门，只见整个厅里人头攒动，分成一进一出两股，不停地流动着。表兄弟俩还是迈进了门。有五六堆人在指手画脚地高谈阔论，硬是站在两股人流之间不肯挪地方；其他人随着人流走动，脚后跟一扭一扭，摩擦得打蜡地板吱嘎响。左右两边的仿碧玉大理石柱子之间，一些妇女坐在套红丝绒罩布的长凳上，望着来往的人流，现出困乏的样子，仿佛热得打不起精神。身后的几面高镜子，映出她们的发髻。厅子里的酒吧柜台前，一个大腹便便的男人在喝果子露。

福什里去阳台上呼吸新鲜空气，拉·法卢瓦兹则站在与镜子相间挂在柱子之间的相框前面，研究镶在里边的女演员玉照。研究了一会儿，他也去阳台上。剧院门口那排煤气灯熄灭了，阳台上黑乎乎的，挺凉爽，似乎一个人也没有。其实右边靠窗子有个年轻人，独自待在黑暗中，趴在石头栏杆上抽烟，烟头的火光一闪一闪的。福什里认出是达盖内，就走过去和他握手。

“你待在这里干什么，亲爱的？”福什里问道，“每次看首场公演，你从来不离开座位的，今晚怎么一个人躲在这个角落里？”

“我来这里抽烟，你不是看到了吗？”达盖内答道。

福什里想让他难堪，故意问道：

“喂，那个初次登台的女演员你觉得怎么样？……走廊里对她的议论可不大好啊。”

“哼！”达盖内咕哝道，“这些都是她不想要的男人！”

他就这么一句话评价了娜娜的才干。拉·法卢瓦兹探身俯瞰下